**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**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19〕3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我省申报和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全省普通本科高校。

二、申报限额

符合条件的高校每校申报不超过5项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.各高校要对照教育部文件要求，严格审核拟申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的内容是否符合申报要求、是否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教学纪律要求等，申报材料需在校内进行公示；

2.申报项目应有真实经费投入，已立项为省级质量工程“虚拟仿真教学实验教学中心”项目优先推荐；

3.各高校需在教育部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的26个学科专业类别范围内组织申报。（详见教育部文件附件1）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各申报高校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准备申报材料。内容包括：

1.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》（见教育部文件附件2）（OFFICE2003）版本电子文件，文件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-XXXX、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）-申报表;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，文件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；

2.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简介视频、教学引导视频。简介视频内容应包括实验教学项目的基本情况、项目特色、技术手段和应用情况等；教学引导视频内容应包括实验教学项目的实验目的、实验要求、操作流程等。项目简介与教学引导视频技术要求文档可在“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作网（shenbao.ilab-x.com）”下载。文件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-XXXX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）-简介视频/教学引导视频；

3.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作联系人信息表》（见教育部文件附件5），文件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-XXXX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）工作联系人信息表。

以上材料组成1个文件夹，文件夹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-XXXX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）。如高校申报多个项目的，应将每个项目文件夹放入一个总文件夹中，总文件夹命名格式为XXXX（学校）-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。以上电子材料存储于1个U盘中报送。

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》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作联系人信息表》请于2019年9月2日前发送至ahgjc@ahedu.gov.cn。

同时，请各校于2019年9月5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（学校盖章后的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》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一式两份、U盘）以公文形式报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，我省将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审核遴选，并在规定的限额内向教育部推荐。

联系人：彭璐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41。

附件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安徽省教育厅

 2019年7月8日